附件2.

考生须知

一、参与面试的人员于8月2日上午8:50在珠海市理工职业技术学校（斗门校区）自强楼1B-201室集合。

二、面试：

考生抽签确定面试次序，序号为1号考生携带自己物品在工作人员引领下到指定教室抽取说课题目及答辩题目，现场准备有纸、笔和试讲内容材料，准备时间10分钟，准备期间只准自己思考、书写，不准看自带任何物品，准备时间到后，由工作人员引领到指定教室说课及答辩，说课时间10分钟，答辩时间5分钟。

 考生面试完毕后需立即离开考试区域。其他考生在原开会场所等候，不准离开相应区域，工作人员按序号依次通知考生面试，若工作人员按序号找不到考生，视为考生自动放弃面试。

三、8月2日12：00在自强楼1B-201室现场公布拟录用人员名单并草签聘用合同，不愿意现场签约的，视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如后续审档、体检、考察、公示等结果影响聘用的，学校有权解除聘用合同，且不作任何补偿。

四、8月2日在珠海市教育局官网上公示拟录用人员名单，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五、公示结束后，学校将有关情况报珠海市教育局及华中师范大学合作办学平台研究确定正式录用人员名单。

六、学校拟于8月14日-21日在华中师范大学进行岗前培训。